

证券代码：871157

证券简称：新宇航

主办券商：国联证券

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完成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1、董事及监事任命情况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马芳、张力、李海龙、梁玉龙、温怀利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任命陈兴旺、纪晓雨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7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4 人。会议由马芳主持。

2、职工代表监事任命情况。

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6 月 19 日在公司办公楼大会议室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张志涛为第二

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与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，任职期限与经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产生的监事任期一致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3、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0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马芳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聘任马芳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聘任边志新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聘任张传利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会议由马芳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4、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

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0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志涛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本次会议由张志涛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张力持有公司股份 5,454,2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9.5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马芳持有公司股份 5,237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7.6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梁玉龙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李海龙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温怀利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职工代表监事张志涛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陈兴旺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纪晓雨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财务总监边志新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会秘书张传利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换届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三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四）经与会职工代表签字确认的《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北京新宇航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9 日